

我在老家有个堂哥，智商只有正常人的二三成。据说是在出生时难产，加上农村的接生婆不专业，操作不当引起脑缺氧所致。他出生在1949年新中国成立的前两天，长我十四岁。他本来居住在太湖县天华镇的大山里，五十年代因为花亭湖水库建设搬迁，伯父就带着全家投奔到我父亲小时候逃荒要饭并定居在此的这个叫杨家窑上的小山村。

小村很小，一共只有十几户人家，但全村却有五六姓氏，正是这种杂姓组合，大家都是小户人家，所以，几十年来村民们互相都很团结。我们查姓在这里只有两户，但我们从来没有过别的农村那种小户人家的孤立感。堂哥也正是因为生活在这样的环境下，受到了村民和左邻右舍的善待，在他熟悉的生活圈子里并没有人因为他智商低而欺负他、歧视他。

由于先天不足，堂哥从小就没有上过学，大字不识一个。一辈子没有结婚，无儿无女。他虽然智商低，但没有暴力倾向，也从不会惹事，所以与周围村民还能和谐相处，是十里八乡有名的“好人佬”。记得我很小的时候，和他一起去亲戚家拜年，那时候农村特别困难，但又特别讲究，亲戚家一般要给拜年客下一碗腊肉，上面还要盖上一个金碗的煎鸡蛋，但这碗面并不是真正让客人吃的，一般小孩子去拜年时家里大人都会反复交待不能端起碗就吃，要推说吃不下，然后让亲戚拿个小碗，从大碗中挑出一些面条，象征性吃点面就行了，吃完后亲戚会把剩下的肉和蛋再端回去，以便留着招待下一波拜年客。那时候，

岁月留痕

我们一年都难得吃一次肉，那个腊肉和煎鸡蛋的混合香味让人直流口水，恨不得一口把碗都吞下去，但大多数小孩都牢记出门前大人的教诲，努力克制自己欲望，一边流着口水一边违心地“客气”着。那次我们去拜年，堂哥可能是实在忍不住腊肉的香味诱惑，在我们还在和亲戚“客气”时，他已把一大碗肉、面一扫而光，连汤都没剩一口。回家后被伯母骂了好多天的“好吃鬼”，从那以后伯母就不再让他去一般的亲戚家拜年了。

堂哥虽然智商低，但他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对比他小的我和妹妹懂得关照、谦让。我小时候调皮，喜欢和小朋友惹事，他只要知道我被别的小朋友欺负，一定会跑去给我助威，他虽然不会打人，但其他小朋友一看到他，知道他有点傻，都有点害怕他，多数是一溜烟就跑掉了。记得我考上大学接到录取通知书时，他是全家最高兴的人，他虽然搞不懂大学是什么，但他知道这是天大的喜事，那段时间，他走在路上不管碰到熟悉不熟悉的人，他都要高兴地告诉对方：“我老弟考上大学了”。

我参加工作后，一年最多回去一次，几十年来，我每次回家他都非常高兴，每次都是到我跟前问候一句：“老弟

查政权

回来啦”，然后就搬个小板凳坐在我附近，不说一句话，就是傻傻地看着我笑，有时一坐一两个小时。他就是用这种他认为最热情的方式欢迎我回家。他晚年时不知怎么抽起了香烟，我每次回家都要给他几包烟和几百元钱，让他想吃什么就去小店买。但听家里人说他经常捡别人扔掉的烟头抽，我给他的烟和有时他自己去小店买的烟几乎自己不抽，这些烟都给从家门口过路的人抽了。不管是谁只要路过门口，他都要客气地给每人发一支烟。

堂哥年轻时在生产队干活，他做不了成年男性比较轻松的耕田耙地等稍微带些技术的农活，只会出蛮力，比如挖地、挑担子等。他做事从不惜力，夏天双抢时，一担子刚脱粒的湿稻子一百好几十斤，他总是挑起堆得满满的两箩筐稻子跑着走。以至于到了五十岁以后，他因为年轻时挑担子的后遗症患上了严重的脊椎病，腰几乎弓成九十度，根本不能直立行走。分田到户以后，伯父也从县城退休回乡，堂哥家的田地在我大哥大嫂的帮助下，一开始也勉强种了几年，后来随着伯父年龄越来越大，堂哥身体越来越差，伯父便把田地都交给其他村民耕种，每年从村民那拿点稻子做口粮，这大概应该是全国最早的土地

流转吧。

伯父晚年最大的心病就是堂哥，他担心堂哥自然一身的生活，所以晚年他常说希望堂哥能走在他前面。2008年老人家临终前，把我和大哥喊到床前，反复叮嘱我们兄弟俩一定要照顾好堂哥。伯父伯母去世后，堂哥便跟我大哥大嫂生活，头几年他还基本能够生活自理，只要给他烧点饭菜，洗洗衣被就行了。但最近几年，堂哥得了老年痴呆症，这使得本来就低的智商雪上加霜，他的脑子越来越糊涂，认知越来越差，常常是天热不知道脱衣，天冷不知道穿衣。更可怕的是，他经常满山满岭跑，半夜也不知道回家。为此，我的大哥和小侄经常要深夜到房前屋后满山满岭去找他回家。所以，我非常感谢我的大哥、大嫂、姐姐和侄儿侄媳，虽然我曾信誓旦旦答应伯父要照顾好堂哥，但是因为常年不在身边，心有余而力不足，除了给点钱，帮不上任何忙。是他们的奉献关心才给了我这个傻哥晚年虽不是锦衣玉食但能吃饱穿暖的正常生活。

堂哥一辈子没有和我谈过一次心，也没有真正聊过一次天，他的所思所想所愿可以说我一概不知。我每次见到他，他都是笑眯眯、乐呵呵，好像他这辈子从来没有过什么烦心的事。说实话，有时候夜深人静时我常常想，我真的不知道是该心疼他还是羡慕他，我，包括他周边的所有人估计永远都不知道他内心的真实想法，我们不能用我们的认知去理解他内心世界的幸福，他这辈子过的是好是坏，是幸福还是磨难，真的是无人能予评说。

生活感悟

爬山，对于如今的我而言是一个极大的挑战。

几年前，不愿服输的我曾与年轻人一起爬过山，上下几千级台阶，待到返回起点时，我的一条腿差点动不了了。那个时候我突然意识到，从体质上说我已不再年轻，开始变老了，爬山已经是不适合我的运动项目，精神上的愉悦与身体的持续酸痛相比，似乎得不偿失。于是，我很久都不爬山上。

有次，我在书上看到“心若不老，永远年轻”这句话，不知怎么回事，我内心深处不甘认输的心态仿佛被唤醒了；如果有机会，我还是会爬上山顶，体验爬山的艰辛，品尝爬山的快乐，欣赏美妙的风景，收获不一样的心情。到达山顶后会豁然开朗，苦中有乐，乐中有苦，因为有了苦，乐才值得品味，因为有了乐，苦也有了期待，有了动力，有了坚持的力量。

阳光正好，我出发了。到达钟祥黄仙洞那条长长的溶洞尽头，迎面而来的是高达88米的“天梯”，呈垂直状，铁管扶手、铁架台阶向上延伸。抬头望去，“天梯”直通云霄，在模糊的灯光映射下看不到尽头。

说实话，我并没有多少爬上去的勇气，然而，当我看到一些年轻人毫不犹豫地从梯级而上时，当我看到小朋友克服恐惧后抬步向前时，我不再犹豫了。不达到顶端，怎能见到最美的风景？不攀上山顶，怎能体验“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豁达。

我迈出了第一步，踏上了铁台阶。警示牌上写着：为确保安全，天梯只能上不能下。于是，开弓没有回头箭，踏上之后我便没有回头的路。抓住两边带着湿气的铁扶手，我一步一步向上爬。

距离起点30多米的的地方，有个小平台，游客可以在这里小憩。我没有停留，走过的路已经模糊不清了。快到第二个平台时，我双腿开始酸痛，汗水往

心香一瓣

老刘喜欢下棋，下岗后很想开一家棋牌室，因老婆反对，结果开了一家油漆店。由于地段比较偏，加之刚起步，生意冷冷清清，门可罗雀。老刘闲来无事，就在店里摆开棋阵，研究棋艺，自己跟自己对弈，嘴里念念有词，杀声不断，倒也排遣了不少寂寞。几个月下来，生意没做成几笔，棋艺倒有不少长进。好在老婆单位效益好，收入不错，一家人也不愁吃喝。

他每天这样自娱自乐，渐渐地吸引了周边的人，多是一些退休老人，自然有了与他对弈的人，小小的店面开始热闹起来，老刘很快和这些老人成了棋友，不少老人还热心地帮助拉生意，人气旺了，生意自然就有了起色。

局面一旦打开了，便一天天见好，老刘就常常顾不上下棋，但是老刘还是每天一早就摆好棋盘凳子，招呼老人们前来下棋聊天。

生意越做越好，钱包也越来越鼓。老刘一个人忙不过来时，棋友们会主动上来搭把手，不知情的人以为是一家人。不久，老婆也到了退休年龄，老刘便让老婆来店里帮忙。

老婆到了店里，看到眼前的场景，不禁皱起了眉头。但当着众人的面老婆也不好说什么，晚上回到家，老婆就数落起来：“你看你，搞的是啥名堂？这到底是棋牌室还是油漆店？这样不行，从明天起，我可要清场了，别怪我不给面子。”老刘一下慌了，忙说：“你可别乱来，油漆店能形成今天的气候，还多亏

外冒，嘴里已经开始喘气，明显再提不起速度。向上看，隐约看到了出口的栅栏。

汗如雨下，呼吸急促，浑身酸痛，在到达栅栏的那一刻，阳光刺痛了我的眼，我终于爬上来了！

透过林梢，我看到了山顶的观景台，我想加快脚步，然而力不从心，右腿几乎是在拖行。为减轻酸痛，我侧着身子两步一个台阶缓缓而上，爬一会儿，便停下来喘口气，抹下汗水，揉搓一下腿再前行。手中的矿泉水、短袖都变成了我前行的阻碍，恨不得全部扔掉。就这样，在我精疲力尽时终于到达山顶了！坐在山顶的大石头上，已经说不出话来……

休息良久，我登上了观景台——娘娘寨，心情豁然开朗，眼前的景色让我心旷神怡。突然间，我好像忘记了爬山的艰苦，成就感油然而生，坚持不懈的自己战胜了消极的自己，头上顶着万丈光芒。眺目远望，群山苍茫，起伏伏，延绵不绝，大地像一块五彩斑斓的绒毯，树木绿出了生气，绿出了希望。手机拍下的每一张照片，都呈现出绝美的风景。

爬山很累，累并快乐着，快乐就在于攀登的过程，在于山顶的风景。当我们站在山顶，被巨峰托起的那一刻，环望四周骤然矮小的群山，会感觉到，原来人生经历的挫折与困难是多么的渺小和可笑，那些红尘恩怨，嘈杂世俗，就像是一缕云烟，随风飘到天空外了。

村上春树说：“人不是慢慢变老的，而是一瞬变老的。”当我站在山顶，我才明白，自己并未老去。因为我对生活始终热爱，始终坚持，就像爬山一样，只要坚持不懈，一步一个脚印，就能到达顶峰，只要心不老，就永远年轻。愿我们一路攀升，把平淡的日子过成山顶上最富诗意的风景，尽情感受人世间的美好。

棋牌室

王 辉

这些老人，咱们可能不能有了钱就翻脸不认人，做过河拆桥的事。这些老人也是没处可去，他们来我这下棋聊聊天又不耽误做生意。”

对于老刘和老人们之间故事，老婆常听老刘说起。她沉默了一会，突然噗嗤一声笑起来。老刘说：“你笑啥？”老婆说：“看你把你急成这个样子。我又不是不讲道理的人。我的意思是，这样不是长久之计，咱们得另想个两全其美的办法。”老刘一听，立刻明白了老婆的意思，高兴得忘乎所以，亲了老婆一下，说：“知我者老婆也。你说怎么办？听你的。”老婆笑骂道：“老不正经。快坐下，咱们好好合计合计。”于是夫妻俩便开始商量起来。

几天以后，夫妻俩又租下了油漆店旁边一间闲置房子，经过一番改装后，门口挂上了“老年棋牌室”的牌子。大伙纷纷进去参观，里面不仅有棋牌室，还有阅览室，健身房。有老人说：“这不是要收费啊？”老刘笑着告诉：“请大家放心，我们这个棋牌室不但收钱，还为大伙免费提供茶水。”老人们小声议论起来，说还有这样的好事。老刘动情地说：“在我困难的时候你们没少帮我，如今我们有了钱也要回报大家，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我老婆说了，她还要给大家当义务服务员呢。”大家听了，很是感动，纷纷说：“哪里哪里，老刘客气了。”

打那以后，老刘以店养棋，两全其美，心愿了却了，生意也更火了。

倘若，再不自己的生活一点清欢，那么，心头的烦忧与郁闷，又在何处寻找出口呢？

阳台，是一片小天地。有的人，喜欢种上各种芬芳的花朵，美丽而浪漫；有的人，喜欢种着种类不同的绿植，悠闲又雅致；也有人，喜欢种着些蔬果，质朴且实在。

当我的阳台葱茏起来，宅家时，则多了一种从容，而不是一种恐慌与孤寂。我常常坐在阳台，翻阅着书籍，累了，抬眼看着那些吊兰、多肉、兰草、不禁，心情平静如初。

于是，每一天，我都元气满满。出门时，充满动力与期望；回家时，踏实又轻松。记得以前有一位老师，曾这样评价学生的文字：“春日写春，冬日写冬。这样的写作又有多大必要？除了增加篇幅，则别无意义。”诚然，不能否定写作应该有它必要的坚持与练习，就像我们从事某种职业或者工作，对于其基本的水平应该得心应手，一气呵成。对于写作，应有必要的磨炼，更要有一种希冀与生机。

生活，是一面镜子，每个人在这面镜子中照出自己独特的样子。而阳台，也应该是独特的，至少，我们可以让它焕发光彩。

我们的阳台，是整个家庭的一部分，我们的家庭，也是我们真实生活的一部分。

往事随想

“云”做的糖

田雪梅

时光一点一点地将记忆抽取出来，汇成甜蜜的海洋。犹记得第一次看见棉花糖的情形：一根普通的细木棒，慢慢地裹上一圈又一圈的糖丝，宛若一个纯白的、裹得大大的蚕茧。看着别人吃时那陶醉的神情，我便吵着闹着也要一个。

那时候，家里条件还不富裕，所以能够吃到零食就成了一件非常难得的事情。每当看到卖棉花糖的师傅，我就迫不及待地跑回家，缠着爷爷给我买糖吃。

师傅做糖，像是在耍魔术。一团白色的糖浆，慢慢地围绕着一根棍子转动，画一个大大的圆圈。我看得入迷，仿佛看到了一团团白云在他的手中幻化成了甜蜜的糖。不一会儿，一团团饱满的云糖就完成了。它们软软的，怕是轻轻地触摸一下就会飘飞起来。爷爷买了一个给我尝，我捧着柔软的“小白云”，用舌尖轻轻舔一下，它在口中慢慢化开，甜蜜弥漫开来。我眯着眼，眼前的世界似乎都变得模糊不清，我仿佛置身于云端，在天空中独享只有我和棉花糖的美好时光。

儿时的记忆总是那么美好，尤其是和伙伴们一起分享的那些欢乐时光。记得有一次，我们一群小伙伴围在一起，手里拿着那蓬松松的棉花糖，每个人都忍不住想要去捏对方手中的糖团。互相捉弄、嬉笑打闹，闹够了，用舌尖慢慢舔着棉花糖，脸上、鼻子上都粘上了糖丝，黏黏的。大家互相看着对方，你指指我，我指指你，笑得气不接下气。

有一次，卖糖的师傅又推着他的小车来到了我们村。他又开始“变魔术”，一会儿功夫，绵软洁白的棉花糖就化作云飘在伙伴们手中，我眼巴巴地看着，咬着嘴唇，那天正好爷爷空地上干活去了。

师傅举着一个小“云朵”，递给我，我把手背在后面，坚决不要。师傅呵呵一笑，道：“送你一个。”我疑惑地看着他，不明白为什么他要这么做。

师傅说：“我每次来你们村，你爷爷都会给我倒开水喝。他是个好人。”听到这里，我才接过了师傅的棉花糖。

爷爷听我说师傅送我糖吃，便教导我：“孩子，下次可不能再白吃他的糖了。不能帮了别人，就图回报。”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师傅再来时，我帮他推过车子，倒过开水，但再也不会白拿他的棉花糖了。

儿时的棉花糖已很久不见。但是每当我看到天空中悠悠飘浮的白云，那些吃过的棉花糖，犹如一缕缕柔软的云朵，轻轻地飘荡在我的记忆里。



晨 朱金振



晒 秋 岳葆春 摄

凡人心迹

梧桐花下是故乡

雨 凡

似乎每个村庄都有一棵或几棵标志性的树，成为这个村庄的标签。譬如，我老家村口，就有两棵梧桐树，一左一右，像是忠实的护卫，没日没夜为村庄站岗。如今树干已很粗，两个人合抱才能抱得过来。栽下这两棵树的，是村里的老奎，已去世多年，但树替他郁郁葱葱地活着。

前几日回乡，远远看到绿树环绕里，两团紫色的“云霞”突兀而出，顿时心安，到家了，两棵梧桐已认出我，向我张开欢迎的怀抱。这时的梧桐，花朵满树，远看去，一簇簇，像是挂了一串串紫色的风铃。

老家院子前，也有一棵梧桐，紧挨着院墙，在春天，盛开的一大枝花伸进院子里，让我们看，生怕我们寂寞。我站在院子里凝视，总怀疑，风起时，树上的紫色“铃铛”会叮当作响。只不过，唯有树上的鸟才能听得见。树的秘密，总是会对鸟全方位开放。我常常拿铁钩，勾住一簇花折下来，一朵朵摘了，去掉花托，舔花蕊，有种淡淡的甜。这姿势，有点像是拿着紫色的小酒杯，在举杯啜酒。有次祖母见了，就笑我，小酒鬼，在偷喝酒呢。我小脸红红的，真的像喝了二两酒。

我家阳台正面向东方，清早的第一缕阳光照射进来，整个屋子瞬间一片橘黄。

这阳光，能一直照过晌午，因此，冬日宅家，坐在阳台，沐浴着阳光，翻着几页闲书，无如同步入了退休般的生活一样，悠然而惬意。

某天，正在阳台晒太阳的我，望着对面的楼层：笔直的墙壁呈现出一种灰白色，像是掉了漆的版画似的；窗户镶嵌在高楼中，窗户跟前是一排严密的银白色的铁栏杆。

长时间盯着，不禁，眼睛疲惫，生出一种单调与寂寞。

生活在都市，当然就不得不面对这样简单的空荡荡的城市风格，而住在农村就大不相同了。童年时的我，一直住在乡下。房子，是土墙茅屋；屋顶，斜斜地长着杂草；屋檐，零碎地结了蛛网。不过，房前屋后，则是花草萦绕。高挺的桉树，粗壮的杉木，魁梧的黄柏，散发着清香的松柏，将房子紧紧包围，如同一个天然的森林氧吧。

每天醒来，看到那些绿草秀花们，心头一片明亮。

那时的我，在院坝里还种了一些小花草。不必说藤蔓郁郁的银花，也不用提面貌清秀的水仙，单说那擎着一派墨绿的兰草，如剑一

人生百味

阳台的生机

管淑平

样尖锐而细长，阳光打在它的叶子上，晶莹剔透，很有质感。旁边的仙人掌，露着憨憨的脑袋，像是在默默发呆的小老头儿，一动不动，静静沉思。

风吹花草香，连眼睛里也充满生机。这是农村人对生活的一种真实的热爱。

既然生活是自己的，那么，都市与乡土，也可以同样活出岁月生香的模样。

于是，我将阳台仔细打扫，摆置了几个花盆。花盆里，是我种的多肉、佛珠吊兰。这些绿植好养活，也不需精心照料。

没过几周，那些勤勉的身影，就从盆里伸出枝丫来，像初来人间的孩子，探头探脑地打量着周围的一切。多肉长得勤，已经是一小片浅浅的翠绿；而吊兰，则不声不响地挂着一串儿如翡翠珍珠似的小果实。

一间屋子就这样渐渐地有了朝气。

后来，我家阳台上又添置了一些花盆，因为多肉有了分枝，于是不得不修剪、移栽；我在靠角落的地方搭了个架子，把吊兰放在架

子上，那小小的藤蔓与珠子，就一条条垂下来，如绿色的帘。

阳台是一片自由的土地，它承载着久居城市的人们那一个个诗意的愿望。我对门邻居，也喜欢在阳台上种一些东西，不过，邻居种的并不是像我这样的绿植，而是一些蔬果。

我是在傍晚下班回到小区时发现的。那应该是几盆番茄，正肆意地伸着枝条，枝叶中，几朵小黄花静静绽放；有一株，还挂着一串鹌鹑蛋大小的番茄。

站在公路上，远远地望着，眼睛里全是那些小巧玲珑的身板儿。某一刻，我被深深怔住了。

有了花草点缀的阳台，似乎不再与千篇一律的居家阳台一样显得单调，而是有了自己的生活气息。

的确，都市的气息难免狭窄而紧凑，上班，下班；热闹，清寂。这种日复一日的琐碎的生活状态，紧紧萦绕着栖居城市的人们。